

项目绩效自我评价			
项目名称：	检察办案场所设施装备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（上海市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）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综合办公室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是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460,00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395,513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458,367.00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100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通过项目的实施，购入高性能的办案专用设备，提高办案质量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4-09		
绩效等级：	良好		
主要绩效：	检察办案场所设施装备费项目主要为采购类项目，其设施设备的采购完全按照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进行采购，属于集中采购目录名单的均采用政府集中采购的方式，属于可自行采购的均与项目单位签订合同，各采购流程符合规定，产品经验收合格后进行固定资产登记，设施设备采购及管理符合规定。		
主要问题：	1.部分预算未细化，项目实施计划有待详实 2019年检察办案场所设施装备费预算安排460000.00元。相关采购计划，仅匡算了预算总价，该部分预算编制未细化，项目实施计划有待详实。2.设备采购到位后分发到业务科室，后续日常管理机制有待加强 据项目组了解到，设施设备经采购验收完成资产登记后，设施设备均分发到相关业务科室的方法，由业务科室进行日常的使用和管理，目前的管理方式方便了业务科室对设备的使用，但不利于全院设备的统筹管理，不利于设备日常维修、维护和报废折旧管理。3.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，未体现项目的产出及效果 绩效目标是对项目整体目标的分解和细化，为项目提供一个客观的评价标准，便于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对项目进行管理。我院根据市财政要求，在年初申报预算时填报了该项目的绩效目标，但填报的绩效目标不够合理，未能体现该项目的产出和效果，不符合绩效目标设置要求，不利于绩效管理的实施。		
改进措施：	1.完善项目实施计划，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 我院将进一步完善项目实施计划，在项目申报时，由业务科室提供详细的采购计划，包括采购内容、数量及估算单价，以便于细化该项目的预算编制，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。2.建立健全设备日常管理机制，提高资产综合管理能力 我院将对检察业务设备进行统一管理，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，建立完善的日常管理机制，包括设备使用登记制度、设备维护维修制度和折旧报废制度。对于分发给业务科室的相关设备，建议定期进行资产的清点和检修，以提高资产的综合管理能力。3.根据项目实际情况，设置项目绩效目标 我院将进一步学习《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沪财绩[2014]22号），理解绩效目标设置原则，有必要可以聘请专业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目标申报工作，通过科学的绩效目标，全面、有效地反映项目实施绩效，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的合理性和准确性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			
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产出目标 (34分)	采购计划完成率		12	10	
	财政投入乘数		12	8	
	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采购		10	10	
效果目标 (15分)	产品使用人员和项目管理人员满意度		15	10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人员到位率		5	3	
	人员流失率		5	3	
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	5	5	
合计			100	83	
<p>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</p> <p>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</p> <p>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</p>					

项目绩效自我评价			
项目名称：	检察辅助人员经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（上海市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）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综合办公室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是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2,340,00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2,116,800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2,337,797.14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100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通过项目实施，保障检察业务文员的工作顺利开展，提高检察文员水平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4-09		
绩效等级：	良好		
主要绩效：	根据项目计划，2019年度，我院共使用辅助文员20人，计划到位率达到86.96%，2019年招聘辅助文员2人，通过市人才服务中心公开笔试、面试和体检、考察，全部按时到岗，招聘人员计划完成率达到100%。我院2019年通过线上线下培训方式，强化文员业务素质，提升文员实际操作能力，其培训覆盖面达到了100%。各工作人员及时有效地完成了相应的工作任务，2019年度本项目圆满完成。		
主要问题：	辅助人员稳定性不高 截至2019年10月31日，本项目合计离职3人，占辅助人员总数的13.04%，反映项目总体人员流动性较大。		
改进措施：	合理调整预算计划 我院应根据文件、合同等资料对于辅助文员的工作内容，培训晋升机制进行合理调整，减少人员流动。同时结合本年度实际情况对辅助文员的招聘计划进行进一步调整，保障检察司法工作的顺利开展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	新招录人数		10	8	

产出目标 (34分)	部门满意率		10	8	
	年内完成比例		14	10	
效果目标 (15分)	部门满意度		15	12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人员流失率		5	2	
	人员到位率		5	5	
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	5	5	
合计			100	84	
<p>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</p> <p>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</p> <p>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</p>					

项目绩效自我评价

项目名称：	检察业务办案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（上海市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）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综合办公室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是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920,00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1,103,118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910,985.26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99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通过项目实施，满足市三分院业务工作经费需要，保障各项检察业务工作的有序进行，发挥法律监督职能，促进检察事业的不断发展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4-09		
绩效等级：	良好		
主要绩效：	本次跟踪评价考察的重点是项目的管理具体的实施进度情况，详细的指标与跟踪情况如下表所示：经考察，我院2019年“检察业务办案费”项目立项依据充分；项目实施流程严谨、资金使用规范、支付及时、执行管理到位。在检察业务办案费保障方面，该项目充分保障了我院各职能部门的正常办案业务需要，确保了我院的各类检察办案业务顺利开展。但执行时效有待完善		
主要问题：	预算项目支出无时间计划节点。根据《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》显示，我院在编制2019年预算时，虽细化预算项目但未制定项目支出时间计划表，导致截至2019年10月31日，整体项目执行率较低。预算执行完成率为54.09%，预算执行进度小于按时间节点计算应执行进度。		
改进措施：	（二）改进措施 我院应当分析检察业务办案费项目2019年预算执行率偏低的原因，充分考察业务部门的实际需求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。建议在预算设置时充分与业务部门沟通，严格把好预算编制关，在编制预算之前，可以参考其他同类型检察院的相似预算方案，考察项目必要支出项的市场普遍价格后，再谨慎地制定合适的预算方案；同时在预算执行时，关注预算使用情况，保证预算执行率，必要时申请调整预算根据以前年度该项目实际支出情况，细化本年预算项目，明确项目支出时间计划表，及时对需要调整的科目进行启动，提高该项目预算执行完成率，保证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	采购批次完成率		10	8	

产出目标 (34分)	财政投入乘数		10	8	
	项目实施完成率		14	10	
效果目标 (15分)	项目使用人员满意率		15	13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人员到位率		5	4	
	人员流失率		5	4	
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	5	5	
合计			100	86	
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
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
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

项目绩效自评价			
项目名称：	检察业务保障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（上海市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）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综合办公室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是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1,591,484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0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1,590,043.61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100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保障检察业务的顺利进行，提高检察业务水平。检察干警满意度达到90%以上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4-09		
绩效等级：	良好		
主要绩效：	经考察，本院 2019 检察业务保障经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；项目必要性较强；项目实施流程严谨、资金使用规范、支付及时、执行管理到位；项目监督机制完善，项目达到预期效果。通过财政资金的投入，该项目的实施总体取得理想效果。但同时，项目绩效目标合理性存在略微不足，可以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，进一步提升目标编制的量化程度。		
主要问题：	项目产出目标和效果目标设置合理性不足。该项目未根据项目计划产出和效果情况设置目标，如产出目标中的同项目实施内容没有直接关联。效果目标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未具体梳理相关指标内容。绩效目标未量化细化，同时缺乏相应的比较依据，不利于开展项目绩效跟踪和考核工作。		
改进措施：	加强绩效目标编制管理。在绩效目标编制时，可根据项目实际的执行情况和项目预期效果，科学地设定绩效目标，并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、量化的绩效指标。绩效目标应当同项目实施的内容直接相关，并能够清晰准确地表达项目应当达到的具体目标和预期效果。通过绩效指标的分析，能够更好地提升项目绩效管理水平和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	年度预算采购计划数		10	8	

产出目标 (34分)	财政投入乘数		10	8	
	采购计划完成率		14	14	
效果目标 (15分)	检察干警满意度		15	10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人员到位率		2	2	
	人员流失率		2	2	
	使用有效性		2	2	
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	2	2	
	检察干警知晓度		2	2	
	各部门满意度		2	2	
	立项依据		3	3	
合计			100	89	
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

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

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

项目绩效自我评价

项目名称：	检察业务工作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（上海市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）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综合办公室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是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2,160,00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1,520,000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2,158,517.53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100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检察干警满意度到达90%以上。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4-09		
绩效等级：	良好		
主要绩效：	本次跟踪评价考察的重点是项目的管理具体的实施进度情况，详细的指标与跟踪情况如下表所示：经考察，我院2019年“检察业务工作费”项目立项依据充分，；项目实施流程严谨、资金使用规范、支付及时、执行管理到位。在检察业务工作费保障方面，该项目充分保障了我院各职能部门的正常办案业务需要，确保了我院的各类检察办案业务顺利开展。但执行购置计划编制有待完善		
主要问题：	预算项目支出无时间计划节点。根据《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》显示，我院在编制2019年预算时，虽细化预算项目但未制定项目支出时间计划表，导致截至2019年10月31日，有部分子项预算执行率偏低及尚未启动问题。预算执行完成率为64.46%，预算执行进度小于按时间节点计算应执行进度。		
改进措施：	我院应当分析检察业务工作费项目2019年预算执行率偏低的原因，根据以前年度该项目实际支出情况，细化本年预算项目，明确项目支出时间计划表，及时对需要调整的科目进行启动，提高该项目预算执行完成率，保证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8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	预算采购数量		10	8	

产出目标 (34分)	财政投入乘数		10	8	
	预算时效率		14	10	
效果目标 (15分)	预算执行率		7	7	
	检察干警满意度		8	6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人员流失率		2	2	
	人员到位率		3	3	
	满意度		5	4	
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	5	5	
合计			100	87	
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

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

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

项目绩效自我评价			
项目名称：	交通工具更新购置费	预算单位：	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（上海市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）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：	综合办公室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：	是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：	375,00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：	375,000.00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：	0.00	预算执行率（%）：	0.00%
项目年度总目标：	干警满意度90%以上，预算执行率超过95%		
自评时间：	2020-04-09		
绩效等级：	良好		
主要绩效：	三公经费必须安排，本年度无车辆到达报废年限。		
主要问题：	三公经费必须安排，本年度无车辆到达报废年限。		
改进措施：	明年合理安排预算。		
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自评分	备注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6	
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6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5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0	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5	
	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4	
产出目标	使用率		10	10	
	财政投入乘数		10	10	

(34分)					
	采购时效		14	7	
效果目标 (15分)	预算完成率		15	10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人员到位率		5	5	
	人员流失率		5	5	
	长效管理制度建设		5	5	
合计			100	78	

说明：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，对照已完成的情况，进行绩效自评。
2、绩效等级说明：自评分合计90（含）-100分为优秀，75（含）-90分为良好，60（含）-75分为合格，0-60分为不合格。
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